

序號	2
發言日期	115/02/10
發言時間	19:01:38
發言人	孫思隆
發言人職稱	協理
發言人電話	03-324-5050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民國115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
符合條款	第17款
事實發生日	115/02/10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期：115/02/10</p> <p>2. 股東會召開日期：115/05/20</p> <p>3. 股東會召開地點：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一段108號(尊爵天際大飯店B1紫雲1廳)</p> <p>4. 股東會召開方式(實體股東會/視訊輔助股東會/視訊股東會)：實體股東會</p> <p>5. 召集事由一：報告事項</p> <p>(1)：114年度營業報告</p> <p>(2)：審計委員會審查114年度決算表冊報告</p> <p>(3)：114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</p> <p>(4)：114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</p> <p>(5)：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</p> <p>6. 召集事由二：承認事項</p> <p>(1)：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</p> <p>(2)：114年度盈餘分派案</p> <p>7. 召集事由三：選舉事項</p> <p>(1)：全面改選董事案</p> <p>8. 召集事由四：討論事項</p> <p>(1)：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</p> <p>9. 臨時動議：</p> <p>10. 停止過戶起始日期：115/03/22</p> <p>11. 停止過戶截止日期：115/05/20</p> <p>12. 其他應敘明事項：(1)、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及相關法令規定書面受理股東提案。</p> <p>受理期間：115年03月10日起至115年03月20日止，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</p> <p>受理處所：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室財會單位 (地址：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三段17巷5號6樓)。</p> <p>(2)、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，行使期間為：自115年04月18日至115年05月17日止，請股東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「股東e票通」</p> <p>【網址：https:// www.stockvote.com.tw】，依相關說明投票。</p>